

專案質詢

8-3-13-0367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5 日印發

案由：本院顏委員寬恒，針對國內目前反恐任務編制陷入多頭馬車，包括由國家安全局及國防部與行政院國土辦公室等單位來進行反恐任務，各單位之間並沒有從屬關係，實際上很難指揮調度其他部會投入反恐行動，在反恐法規未訂定前，政府部門需召開跨部會會議協商如何因應，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相較於美國的波士頓爆炸案造成三死百傷，台灣的高鐵爆炸案雖然沒有任何死傷，但這是天佑台灣。能發現爆炸物，是因為存放的行李有刺鼻味，被遊客聞到通報，加上嫌犯製造炸彈技術不成熟，還有當天炸彈設定引爆時間比較晚等等原因，都讓高鐵炸彈得以提早被發覺，扣除掉這些因素，如果行駛中的高鐵列車爆炸，傷害將非常嚴重。
- 二、美國在波士頓爆炸案發生後，啟動了標準作業程序。不但全面封鎖現場，還有啟動醫療救援系統，同時針對現場上空實施禁飛，華府也提高警戒，讓白宮行人徒步區拉起封鎖線，同時紐約立刻啟動防恐機制，針對包括機場、地鐵、車站等重要地標及旅遊景點加強警力。
- 三、前總統陳水扁中彈時有啟動國安機制，而針對重大災害也有災害防救法為依據，可以設置中央災害防救會報，由行政院長擔任召集人，相較之下我國反恐機制目前陷入多頭馬車，未來如果有類似事件再度發生，我們必須要能夠第一時間就做出反恐的標準作業程序，這樣才能夠有效避免傷害擴大，有效控制受害程度。未來要執行反恐任務時，需要能統一調度指揮人員的單位。在反恐法規未訂定前，政府部門需召開跨部會會議協商如何因應。